

证券代码：002801

证券简称：微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6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半年度业绩快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公告所载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幅度
营业总收入	75,045.37	68,225.57	10.00%
营业利润	19,939.69	17,760.07	12.27%
利润总额	19,918.42	17,788.99	11.9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7,240.44	15,487.84	11.32%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5,486.61	15,178.81	2.03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）	0.75	0.67	11.9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0.04%	9.94%	0.10%
项目	本报告期末	本报告期初	增减变动幅度
总资产	216,172.83	210,916.54	2.4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	175,359.69	165,438.48	6.00%
股本	22,963.20	22,963.20	0.0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）	7.64	7.20	6.11%

注：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。

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

今年以来，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环境，公司保持战略定力，坚定发展信心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干字当头，实字为要，深入开展“快研发、抢订单、强

管理、降成本、提质量、增效益”工作，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,045.37 万元，同比增长 10.00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,240.44 万元，同比增长 11.32%。按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分类，制冷电机及风机实现销售收入 66,017.03 万元，同比增长 10.30%；伺服电机实现销售收入 6,867.40 万元，同比增长 11.21%；按境内外销售收入分类，境内销售收入 34,978.10 万元，同比增长 7.70%；境外销售收入 40,067.27 万元，同比增长 12.08%。

三、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

公司在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未进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计披露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、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、会计机构负责人（会计主管人员）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；
- 2、经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。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四日